

「中银 Cheers Card 『上海站赛车比赛 VIP 体验』抽奖活动」之条款及细则：

1. Visa Inc.、Visa U.S.A. Inc.、Visa International Service Association、Visa Canada Corporation、Visa Worldwide Pte. Ltd.、Visa Europe Ltd.、Visa Europe Services Inc.、Visa Do Brasil Empreendimentos LTDA、Visa International Servicios de Pago España, S.R.L.U. 以及控制上述任何实体、受上述任何实体所控制或与上述任何一方共同控制的实体，以及其任何继承人、权益继承人及 / 或经许可之转让人，以及其各自的客户金融机构与商户，以及上述各方的母公司、子公司、关联公司、代表、代理人、指定人员、广告与促销机构，以及所有上述各方的员工、人员、指定人员与代表(统称「Visa」)、Block, Inc.、MKTG, Inc.、Racing Bulls S.p.A. 及其 Visa Cash App Racing Bulls (「车队」) 以及控制、受控制或与上述任何一方共同控制的实体，以及其任何继承人、权益继承人及 / 或经许可之转让人，以及上述各方的母公司、子公司、关联公司、代表、代理人、指定人员，以及上述各方的员工、人员、指定人员与代表(各称为「Visa 方」，统称为「Visa 各方」) 以及任何其他车队与商业赞助商，均不负责此推广活动的管理。车队对于因本推广活动而产生的任何事项，包括任何奖品的兑现，概不负责。奖品必须按原定方式接受，并受所有适用于该奖品的条款与细则约束，包括通过必要的制裁审查。接受奖品即视为持有人已接受所有适用于该奖品的条款与细则，包括任何参赛及 COVID-19 相关要求。奖品不可协商，得奖者 / 接收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售或转让奖品，除非另获批准。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Visa 各方及其他车队赞助商及其关联公司与代理人不承担以下产生的责任及任何相关法律责任：(i) 上海赛事推广活动的任何延期、取消或重大变更；(ii) 得奖者或其宾客因其自身行为或疏忽而导致其无法启用奖品及 / 或其任何元素。参与本推广活动即表示您理解并同意，您未获授予任何与车队或上海赛事(或任何相关赛事、车队或车手)有关的权利(包括任何广告、行销或赞助权利)，且不得进行任何相关的行销或广告活动、推广或其他行动。作为获准参与本推广活动的交换条件，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每位得奖者 / 接收者特此免除并永久解除 Visa 各方的任何及所有索赔、要求、权利、费用、诉讼及诉因(统称「索赔」)，无论是否可预见，因其参与本推广活动而导致或与之相关的人身伤害、身体伤害、财产损害或其后果。得奖者 / 接收者亦进一步承诺并同意，基于上述考虑，他 / 她将永久免除 Visa 各方的责任，且不会因其参与本推广活动而引起或产生的任何损害赔偿请求对任何 Visa 方提起法律诉讼，无论是由于疏忽还是其他原因造成的。
2. 「上海站赛车比赛 VIP 体验」抽奖活动(下称「本推广」)只适用于由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卡公司」)在香港发行之中银 Cheers Card (包括中银 Cheers Visa Infinite Card 及中银 Cheers Visa Signature Card) (合称「合资格信用卡」)客户(下称「客户」)。
3. 本推广之推广期由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 月 28 日(包括首尾两日，下称「推广期」)。
4. 本推广之登记期由 2026 年 1 月 1 日上午 10 时至 2026 年 1 月 28 日晚上 11 时 59 分(下称「登记期」)。客户须于登记期内透过本推广网页(www.bochk.com/s/a/cheers_VCARB2026sc)、中银香港流动应用程序、BoC Pay + 流动应用程序或「中银香港微银行」微信官号(WeChat ID:BOCHK_CC)输入合资格信用卡之正确资料及成功登记一次(下称「登记」)，完成后客户将获发一个登记编号，方可参与本推广。

本推广只适用于登记期内成功登记之客户 (下称「合格客户」)。登记纪录将以卡公司之电脑纪录为准。

5. 每位客户 (以身份证明文件号码计算) 于登记期内成功登记后, 以合格信用卡于推广期内累积零售签账或流动支付签账每满 HK\$ 500 (下称「合格签账」) 即获参加大抽奖机会 (下称「抽奖机会」)。成功中奖的客户 (下称「得奖客户」) 可赢取 2026 年 3 月 13 日至 3 月 15 日举行的上海站赛车比赛 VIP 双人体验套票 (下称「奖品」)。
 - 合格客户累积零售签账或流动支付签账每满 HK\$ 500 可获 1 次抽奖机会, 推广期内每位合格信用卡客户最多可获的抽奖机会不设上限。
 - 本推广合共抽出 2 位得奖客户, 得奖客户可就抽奖结果获得以下奖品。奖品为「上海站赛车比赛 VIP 体验」双人套票。详情如下:

奖品	名额
<p>「上海站赛车比赛 VIP 体验」双人套票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上海五星级酒店双人住宿四晚 • 五星级酒店住宿期间免费享受双人每日早餐 • 上海站赛车 1 日观赛连赛道园区体验 (2026 年 3 月 14 日(星期六)或 3 月 15 日(星期日)) • 赛事期间双人往返赛道园区及酒店的当地陆地交通 • 上海市内一日游 (全长约 6-8 小时) • 印有 Visa Cash App Racing Bulls 车队标志的礼品套装两份 	2 名

6. 每位客户 (以身份证明文件号码计算) 于整个推广期内最多只可以中奖 1 次。
7. 客户必须以合格信用卡登记及进行合格签账方会视为有效。如客户 (以身份证明文件号码计算) 持有多个合格信用卡账户, 客户只须以其中一张合格信用卡登记一次, 而所有以合格信用卡之合格签账将会合并计算。**客户若以其名下非合格信用卡登记及/或签账, 将不获得抽奖机会。**
8. 附属卡的登记及签账交易将被视为同一主卡账户的登记及交易, 而附属卡的合格签账将合并计算于主卡账户内。
9. 抽奖登记一经完成, 所有登记资料将被列入纪录内, 不可取消、更改或转换。
10. 卡公司将根据交易日期及金额核对储存于卡公司的交易纪录, 以决定有关合格客户的抽奖资格。若合格客户持有的资料与卡公司的纪录不符, 一概以卡公司之纪录为准。
11. 所有零售签账或流动支付签账均以交易日期计算 (以卡公司之电脑纪录为准) 而厘定, 并由卡公司核实无误后 (以交易日期计算) 均须于 7 个历日内成功志账, 方会视为合格签账。
12. 合格交易包括零售签账及透过流动支付 (包括 Apple Pay、Google Pay 及 Samsung Pay) 所作之签账 (如适用), 惟不包括透过电子钱包 (包括但不限于 BoC Pay+、AlipayHK 及 WeChat Pay HK) 所作之签账、「积 FUN 钱」交易、现金提现/现金透支、现金存户服务金额、缴费至其他信用卡或私人贷款金额、自动转账、八达通增值/自动增值、分期付款 (包括

但不限于现金分期、月结单分期付款、网上缴费分期及商户免息分期之每月供款)、年费、财务费用、手续费、缴交公共事务费用/缴费金额 (包括但不限于支付税款、通讯费、会费、教育机构费用/学费、租金、或水电等公用设施的费用)、网上支付系统缴费予指定商户 (包括但不限于 PayPal 或支付宝)、购买及/或充值储值卡或电子钱包的交易、透过流动装置/应用程序/电子转账平台进行个人对个人(P2P)的现金转账、礼品送货服务费、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的产品/服务交易 (包括但不限于存款、外汇、过数/转账、投机买卖、保险、基金、股票之供款及楼宇买卖)、赌博交易、慈善及非牟利机构交易、其他没有签账存根的零售签账交易、卡公司不时公布的指定交易类别, 以及其他未经许可之签账。卡公司全权酌情界定合格签账之定义。

13. 本推广只接受有签账电子存根/收据之交易, 合格客户必须保留有关交易之所有有关文件之正本。如有任何争议, 卡公司保留权利要求合格客户提供有关交易存根正本及/或其他有关文件正本或证据, 以作核实。已递交的交易存根及其他有关文件或证据将不获发还。
14. 卡公司将根据系统之电脑纪录计算每名客户之抽奖次数并将于 2026 年 2 月 3 日进行抽奖, (于一日内完成) 并由电脑程式(非人手) 随机抽出 2 名得奖客户。
15. 抽奖结果将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在文汇报及南华早报公布。卡公司将于 2026 年 2 月 4 日起根据得奖客户在卡公司系统内之电邮及/或手机号码发出得奖通知, 得奖者将另外收到由 Visa Worldwide Pte. Limited (「VISA」)发出有关奖品换领的电邮通知(下称「得奖通知」)。客户需确保于卡公司登记的流动电话号码及电邮地址为正确及有效。若联络电邮地址及/或手机号码或因各种因素, 包括但不限于不完整、过时、或错误而未能成功向得奖客户发送得奖通知, 或于 2026 年 2 月 16 日或之前未有收到有关得奖通知回覆, 将自动被视作放弃奖品。本行及/或卡公司恕不负责, 并不作任何形式之赔偿。
16. 得奖客户的个人资料包括姓名、电邮地址及电话号码将交予 VISA, 以作领取奖品之用。参与此推广活动即代表若确认你的得奖资格后, 你同意将有关的个人资料转交予 VISA。
17. 得奖客户的合格信用卡账户在推广期内必须正常、有效及信用状况良好, 方可获得奖品。
18. 本推广不适用于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员工。
19. 任何人士在本推广中, 如有任何舞弊及/或欺诈成分,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保留权利直接取消客户参加是次推广活动抽奖机会而不作事先通知, 及/或采取法律行动以追讨有关损失金额。
20. 得奖者不能选择座位及场次。
21. 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并非商户及/或其提供服务的供应商, 并不对个别供应商提供的任何产品及/或服务承担任何责任。客户如对合作商户及/或其个别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之产品及/或服务有任何查询、意见、索偿、投诉及或纠纷, 请直接与商户及/或有关供应商联络。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对商户或其提供服务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或服务素质一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不会作出任何保证, 亦不会对于使用其产品及/或服务时所构成之后果负责。商户及/或其提供服务的供应商将负上所有之产品及/或服务的法律责任。
22. 除合格信用卡客户、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以外, 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 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23. 本推广条款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 并以此作为法律诠释。

24. 如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版本有所差异，一概以中文版本为准。

提示：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储值支付工具牌照编号：SVFB072

推广生意的竞赛牌照号码：60977